

幸福就在身边

文/马庆民

周末,带儿子去公园玩,在经过路边的一堆沙子时,他提出想玩一会,我点头默许。谁知竟吸引了好几个小朋友陆续加入,他们用玩具车把沙子运来运去,开心至极。回来的路上,儿子满脸笑容地对我说,今天可真幸福啊!

我问他为什么感到幸福,他扬起小脑袋告诉我,因为今天和小朋友一起玩了沙子。看着儿子快乐、满足的眼神,我不禁陷入了对幸福的思考。

儿时,家里日子穷,能吃上一串冰糖葫芦,就感到无比的幸福。每逢母亲赶集的日子,从早上她出门的那一刻起,我就不时跑到门口,望眼欲穿地盼。及至中午,母亲还没回家,我便再也坐不住,一次又一次跑到村口,看赶集回家的人流中有没有母亲的身影。终于,母亲推着自行车,满身大汗出现在我面前,此时,我心中的那种喜悦,不言而喻。母亲急忙从车把上拿下一个用纸包裹了好几层的袋子,小心翼翼地打开递给我,那被串成红艳诱人、晶莹闪亮的冰糖葫芦,像一串红灯笼向我招手;那嘎嘣响的脆,酸中带甜、甜中带酸的滋味,更是幸福了我整个童年。中学毕业后,我参军去了东北。记得拿到第

一次津贴时,虽然只有60块钱,但是那种幸福感,在心里久久荡漾。迫不及待地写信向母亲许诺,等我回家时,一定给她带一只烧鸡尝尝。至今,还清晰地记得第一次探亲休假时,用攒下来的津贴,到超市里买了一只最肥的烧鸡和一堆当地特产,兴奋又激动地赶回家。正忙活的母亲看到我左手提着箱子,右手提着烧鸡,高兴得热泪盈眶。我知道,那是一种希望,更是一种幸福。

以前日子苦,但幸福很简单,也很容易实现。想想当年的一串冰糖葫芦,就让我快乐的找不到北;一只烧鸡,胜过如今的山珍海味;收到一封情书,结交一个朋友,都会觉得自己是最幸福的人。而今,当事业、爱情、家庭、金钱什么都不缺了,我

却认为幸福很远,甚至有时候找不到幸福了。一会儿寂寞了,一会儿抑郁了,一会儿委屈了,仿佛全世界都亏待了我。

记得看到过这样一句话,“幸福其实往往比我们想像的要简单很多,问题在于如果我们把所有复杂的不幸的都给探索经历一遍,不把所有该摔的跤都摔一遍,不把所有的山都爬一遍,我们就没法相信其实山脚下的那块巴掌大的树荫下就有幸福”。仔细想想,很多时候,不过是我们自己把幸福搞得过于复杂了。

其实幸福很简单,它一直就在我们身边,并不遥远。不慌不忙的一天,可以伴着淡淡的音乐品着喜爱的书,那是一种幸福;走在街头,因为一首不知名的歌曲感动得热泪盈眶,那是一种幸福;关掉手机,在没有人来打扰的时间里整理思绪心情,那也是一种幸福……

幸福,并不是升官发财,也不是开豪车住豪宅,更无需费尽周折地去找寻,它就藏在窗外的蓝天白云上,藏在一顿热腾腾的早饭里,藏在午后翻开的书卷中,藏在我们身边每一个人的脸上、心中!

平生二读季羡林先生文著,颇觉其风神迥异,旌旗摇曳,遂信笔摹画,以期潜流过处,波顷万姿。唯恐其风情万种只叹其曲高和寡人多为不知不解。

怅迷蒙

鲁迅文风举世无双,但唯一仿佛者,唯季羡林先生。季先生之文仪竹翠微,林泉高致早已顿教。索然日时,捧读季羡林先生《我爱天下一切狗》,不禁拍案叫绝惊起,感其蹈文舞字足风流。这世物平常而又令人惊奇:股花芒灯,蜂蜜酒酿。季先生文叙语言、情节、意蕴递进,引人入胜,文渊夙列,文旗彪炳。

种子破土五颜六色,春风过处万顷苏福。万物或有灵性,真艺或有神性,季先生文通广大或已至此。食万千世事入肺腑,风云珠砾磅礴吞吐,诸多奇趣荡漾,爽风甘怡。文如海盐,熬干精炼,撒泼晶莹,张力沛然,如面揉捏,饕餮香溢屋宇唇齿肺腑。

悲剧家将屠字打碎示人,诗人山水园林景致葱茏,散文随笔巨匠生活串珠项前,散离物件装成魔方。

历代哲人视诗甚高,奉为文祖,近于天。吾读季羡林先生之作更觉如此,高妙无穷,神仙境界,高不可攀。条条大路罗马,座座巅峰可登,唯季羡林文峰难矣。

劫伤怀

“我颇想有一个铁砂掌,信以为真,猛练起来,结果把指头戳破了,鲜血直流”。季羡林散文别有屏足拈花、菜香百里风韵,忍俊不禁,会心莞笑,使我回想插土蜂窠临渊测井半腰探险之无知懵懂荒唐可笑之童年。

高度凝练概括风趣传神神灵活现,季羡林先生文风堪比树人,亘古寥落,物哀漫溢,沧桑入骨,真味透挥之不去,侧隐叹息油然而生。

万千经历匠匠器器,无数赤贫陋石幻化奢侈珍贵。生活的花果藤蔓骨节都能化作美和诗意的境界,文字的足迹印痕、钟响乃至陨石都能将地球的表面砸



抹不去的是他的风流孤单

文/张健伟

出坑来。

《夜来香花开的时候》里的王妈莫不是另一个活脱脱的祥林嫂?美丽、衰老、凄苦、哀怨,油灯下帧帧逼近的脸生生逼近的命运的叩问,悸动颤抖、意义慰藉,无有迹逝空留。

季先生作文有时如作诗一般的潺湲叮咚,笔调一如既往地怅惘伤逝,长叶婆娑,云霞鳞第。佛家的木鱼敲击玄机,吐露虚空聊以藉怀。正如《兔子》所云:“冷栗,寂寞,混上了一点轻微空漠的悲哀,压住了我的心。一切都空虚,我能再做什么样的梦呢?”

廖温存

《一条老狗》人狗不得不依依诀别,唯有泪相向。狗与人谁更具情谊,更难堪惜别,更知晓冷暖?人畜生死天地两茫茫,怎奈得恹恹踌躇,只悲苦难当。

大概文字只可象形意会,不可言传,只可揣摩捉摸,触及滴痕。有时我惆怅至欲窒息,写不出感觉的滋味,只任烟云漫弥。大概假以时日,耐得消磨,水到渠成,自然流泻。

季先生岂止爱狗,狗、猫、兔子活在骨子里、眼皮下乃至笔端,或许动物伴侣单纯宁静,少却人际猜忌烦忧。饱经风霜洞悉红尘,看穿世事处之淡然。抚摸牲灵如温玉,颐养天年,胜似人伦。

Jazz之季文三味,抹不去的是他的风流孤单。旷野古木,纸窗印影,落落清欢,摇笔格致。耐得空灵寂寞,惟得静水流淌万古,文字匡希歌舞,几罢盎然。



文/侯美玲

大山里有一块丑石,孤零零地堆在角落。

起初,丑石和其他石头紧紧挨在一起,一同堆在大山上。那天,一辆大型挖掘机轰隆隆开进大山,山上的石头一块块滚下来,被机器切割成小块运出山沟,随后砌在房子或河堤上。

丑石是一块天然巨石,可能由于太坚硬不好切割,也可能太丑没法使用。总之,那块丑石被孤零零地留在山下。

一年又一年,放在山下的丑石始终无人问津。看着周围的石头陆续有了用途,丑石很沮丧,也很失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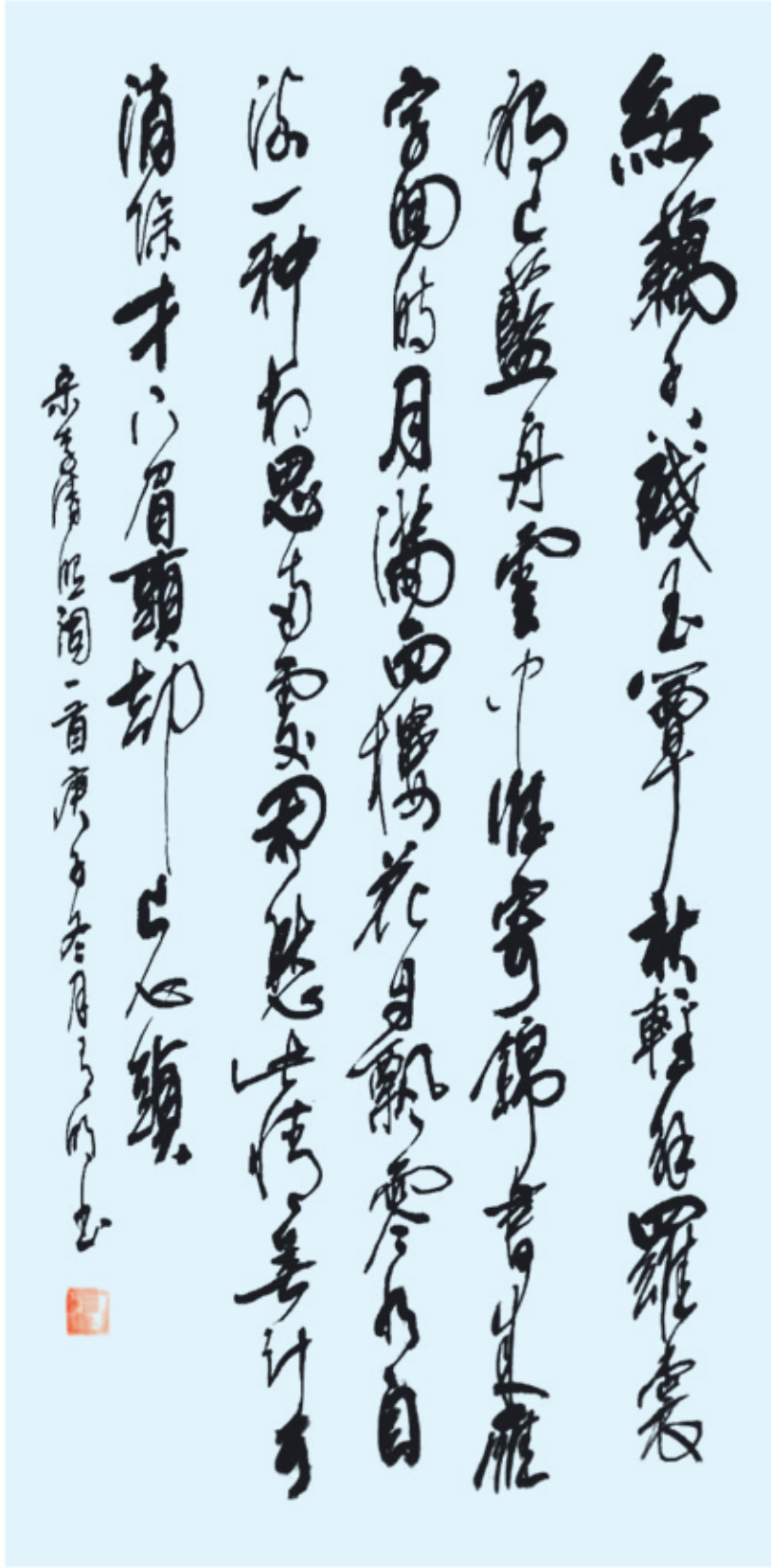
一天,年老的石匠来到大山深处,见到丑石的那一刻,石匠停下脚步,脸上露出了笑容,他摸着丑石表面,左右比划着。第二天,石匠背着工具来到山下,他用钢锯一点

点敲掉丑石的坚硬表皮,又用铁锤砸掉没用的地方。

半个月后,被石匠打磨过的丑石出现在公园的水池中。丑石挺拔峻秀,嶙峋的石头错落有致。令人惊奇的是,随着角度、距离的变化,丑石的样子千奇百怪。从近处看,有的地方像凶神恶煞的鬼怪,有的地方像龇牙咧嘴的小丑;从远处看,有的地方像奔腾的烈马,有的地方像擎天宝剑,有的地方像展翅的雄鹰。

金鱼在丑石的空隙里游来游去,时而追逐嬉戏,时而停留歇息。孩子们围着丑石玩耍,男人们对丑石拍照,老人在丑石下乘凉、歇脚。四周花草繁盛,丑石的到来,为公园增添了许多意境和趣味。

原来,丑石并非一无用处,敲掉厚厚的外壳,拿掉多余的东西,丑石的价值呈现在世人面前。



书法/雷有明

周末,城南银杏林,游人如织,欢声笑语此起彼伏,好一派迷人的景象。

欣喜地走进银杏林,就像置身于金色的海洋,千树万树的银杏叶在阳光的照耀下闪闪发光,树上树下都是金黄一色。一阵微风吹过,银杏叶那瑟瑟飘落的声音,仿佛一位琴手在忘情弹奏一首告别的舞曲。

我站在一颗高大的银杏树下,望着枝头金灿灿的树叶随风飘舞,不禁感慨万千。谁说风过无痕?太阳一直深情地红着脸追随着你冬的孕育、春的嫩绿、夏的繁茂、秋的金黄;风雨也一直深情地记录着你青葱岁月的一步步成长。

银杏叶,你以“满城尽带黄金甲”的绚丽来告别对一个季节的爱恋,使生命的一切过往都凝聚成了此时的辉煌。你如蝶般的翩翩起舞,你精灵般的飘飘洒洒,你黄金绒毯般铺成的地毯,都给爱你的人们带来了无穷的欢乐和遐想。

此时,我把你放在掌心,想给你哼一曲恋歌,想送你一杯温暖,想许你一世之约……可你随风飘落,落地成毯,和大地母亲甜蜜地睡在了一起。我不禁感伤地质问:是谁偷走了你我的岁月?

时光在走着它的路,路过一年四季的风景,我们和风景在一起,总有太多的故事,那山那水那树那叶……因为喜欢,所以爱恋;因为爱恋,所以甘愿奉献。就如这金黄的银杏叶一样,经历了风雨湿露的洗礼,只为这刹那的美丽绽放。

赤橙黄绿青蓝紫中,我独爱黄色。因为黄色象征着成熟、成功。黄色是农民挥汗如雨收获的玉米、稻谷和豆子;黄色是历经风霜凌寒盛开的朵朵金菊;黄色是各行各业的竞技者用毅力和拼搏赢得的盏盏金杯;黄色是国旗上熠熠生辉的五颗星星,金碧辉煌,映照大地。

正在浮想联翩的时候,突然听到喜鹊的叫声,急忙拿起手机,抓拍这美好的瞬间。俗话说:“听见喜鹊叫喳喳,保你每天笑哈哈”,今天觉得这话一点也不假。赶上了国家的好政策,咱们的生态环境越来越好了,老百姓的幸福指数也越来越高了。这样国强民富的好日子,怎不让人天天喜在心头,乐在眉梢!

感谢造物主创造的斑斓色彩,让我们的生活如此美妙。我爱银杏叶的金黄绚烂,我爱多姿多彩的美好生活,我更爱美丽富饶的祖国!



落叶咏怀

文/李春玲



颂上街

文/安永琛

上街地处大中原,人杰地灵美名传。东依楚汉争雄地,西临天险虎牢关。南有锦绣五云山,北望黄河奔腾欢。交通发达通四方,快速动车中间穿。中企铝氧生产地,蝶闻质优品种全。航展声誉扬天下,宾客纷至来看观。青山绿水美如画,人民生活比蜜甜。

在我的收藏中,明代压手杯是我的最爱,它鉴赏价值高,得来真是没少花心思。常有藏友前来,我总是先道出一番它的来历,然后再呈现出来,共同鉴赏和把玩。

一次去外地淘宝,逛遍了古玩市场,也没淘到中意的藏品,情绪低落。正要返程时,却在僻静处看到一个古代压手杯。我两眼发光,正要上前论价,一个戴眼镜的同行捷足先登,买走了这个本该属于我的古代压手杯。

回到家里,压手杯的影子常萦绕在脑海里,于是我决心收藏一个。以后的日子里,每次出远门,我都要逛遍当地古玩市场,虽屡未有收获,但我不灰心。经多方打探,得知外地一位藏友手里有一个古代压手杯,我和一位好友立马乘车赶过去,见到了那位藏友。谁知,那位藏友也和我一样爱物心切,我提出高价购买,他就是不肯。没办法,我又使出一招,想用我收藏多年的一对汉代玉握猪进行交换。起初,他有些动心,可最后还是婉拒了。

后来,出差去了一座古城,忙完事务,我自然要去当地古玩市场淘宝。其实,我心里还是惦记着陶而不得的压手杯。古玩市场上,我来回逛了好几遍,最后在一个古旧的店铺里,见有人看上了一件古玩,正在与店主讨价还价。听口音那人也是外地人,看上去那人是准备不足,口袋里钱没带够,而店主就是不肯降价。我走过去,仔细一看,那物件正是一个古代压手杯。我喜出望外,就这样我终于如

明代万历压手杯

文/卜庆萍



真品压手杯传世极少,十分罕见,只有几件收藏于国家大型博物馆,收藏爱好者是无法收藏到真品的。我淘得的这个压手杯,行家说是明代万历年间仿制的。我如获至宝,妥藏于家中,有闲时便拿出来细细把玩。每当此时,压手杯的历史文化就在我眼前闪烁不停。

古代压手杯是杯的一种样式,造型为平口,口沿微微外撇,腹壁近于垂直,自下腹壁处内收,圈足。体积大小适中,分量轻重适度,其形体端庄大方,凝重中见灵巧。握于

手中时,外撇的口沿正好压合于手的虎口处,给人以沉重压手之感,故有“压手杯”之称。

我国的青花瓷器自唐代中晚期创烧以来,经宋代的初步发展,到元代已相当成熟。至明代初期永乐、宣德年间,青花瓷器可谓达到黄金时期,而其间永乐年间新创的青花压手杯,制作规整精良,素负盛名。由于传世极少,明代万历年间多有仿制,清康熙及光绪时期仍有不少仿制品。明代永乐时期景德镇御窑厂创制的压手杯,胎体厚重,制作精细,形体古朴敦厚,纹饰安排主次分明,布局简洁,青花色泽深翠,具有很高的艺术价值和研究价值,堪称明代永乐时期独有的名贵器物。

关于古代压手杯,历史文献多有记载。《陶雅》中说:“宋代均窑压手大杯,细腹半钵,亭亭玉立,并有蚯蚓走泥印,内青而外紫,鲜妍夺目。”《博物要览》:“压手杯,坦口,折腰,沙足滑底,中画双狮滚球,球内篆‘大明永乐年制’六字,细若粒米,此为上品。鸳鸯心者次之,花心者又其次也。”《陶说》:“此即撇也,坦口折腰,手把之,其口正压手,故名。”

我费尽心思收藏的这个明代万历时期仿制的压手杯,高4.7厘米,口径8.9厘米,足径3.7厘米。杯体如小碗状,口微撇,折腰,平底,圈足,内外均绘青花纹饰。有闲时,我拿来泡茶一杯,学着古人的样子品茗吟诗,陶醉也。